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限制华夏鼎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投资基金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2年9月13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| 华夏鼎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| |
| 基金简称 | 华夏鼎业三个月定开债券 | |
| 基金主代码 | 013457 |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|
| 公告依据 | 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华夏鼎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华夏鼎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》 | |
|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|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起始日 | 2022年9月16日 |
| |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|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,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。 |
|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| 华夏鼎业三个月定开债券 A | 华夏鼎业三个月定开债券 C |
|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| 013457 | 013458 |
|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 | 是 | 是 |
| 该基金份额类别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(单位:万元) | 100 | 100 |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华夏鼎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、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。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2年9月16日起至2022年10月20日(含当日)。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于本基金本次开放期(2022年9月16日起至2022年10月20日期间)对本基金A类、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,即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合计申请金额均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,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,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要求。

有关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开放申购、赎回、转换业务事宜请查阅本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发布的《华夏鼎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、赎回、转换业务的公告》,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(400-818-6666)或登录本公司网站(www.ChinaAMC.com)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、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。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(红利再投资除外)。在每个封闭期内,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。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,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有风险,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,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,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,理性判断市场,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三日